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BAIYUNSHA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碼：0874)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的。

茲刊載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的本公司關於對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六次會議決議公告的補充公告之中文全文，僅供參考。

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廣州，2016年8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楚源先生、陳矛先生、劉菊妍女士、程甯女士、倪依東先生、吳長海先生與王文楚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龍德先生、邱鴻鐘先生、儲小平先生與姜文奇先生。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43）。现对该决议公告补充如下：

1、董事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一致通过了各项议案。

2、关于对第3项议案的审议情况

补充前：

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成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考虑到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向合资格股东派发特别股息每10股人民币3元（含税），派息总额约为人民币48,773.73万元。

本次派发特别股息的议案拟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补充后：

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成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考虑到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以公司总股本1,625,790,94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包括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新增股东）每10股派发特别股息人民币3元（含税），派息总额

约为人民币48,773.73万元。

本次派发特别股息的议案拟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除本公告中的补充事项外，本公司编号为“2016-043”公告中的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31日